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B1
承辦人：吳穎芊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8441
電子信箱：aa5481@apps.ntpc.edu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新店區北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2079577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221017256_112D2193902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新北市111學年度「典範社群」評選實施計畫複審結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新北市111學年度「典範社群」評選實施計畫辦理。

正本：新北市蘆洲區仁愛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店區北新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3/05/01 14:58:05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